2026年彌陀港虱目魚文化節系列活動全國寫生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實施依據：

高雄市彌陀區公所115年6月10日高市彌區經字第11530554700號函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（一）為漁村風情留下美麗的畫面，喚起民眾熱愛鄉土的情操。

（二）為傳統文化及產業特色增添美麗的色彩，落實文化紮根的理想。

（三）推廣青少年及兒童繪畫，倡導美學藝術，提昇民眾藝術涵養。

（四）鼓勵假日正當休閒活動，充實生活內涵，達成政府社區總體營造目標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彌陀區公所、高雄市彌陀區壽齡國民小學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學校團體部份：

1.即日起至民國115年10月21日(星期三)下班前截止，以學校(幼兒園)為單位填造名冊以電子郵件傳送帳號：solin99@gmail.com（報名表格式及報名注意事項請於壽齡國小網站 https://www.sli.kh.edu.tw/ 校網左列「最新訊息」下載。

2.傳送後承辦單位會以電子郵件回覆報名文件傳送成功訊息，若未收到回覆之傳送成功訊息，請電洽本校總務處陳俐夙小姐。

3.請務必使用「**制式表格**」，不要自行繕造表格。

4.請**務必利用電子郵件傳送**，不要利用傳真方式報名，以免學生姓名失真。

（二）個人部份：於比賽當天在會場現場報名，限額300名，額滿為止(不分組，合併計算)。

（三）備註：若有任何報名上的問題請電話聯絡（07-6196625#721　葉宸希主任）

六、比賽日期：民國115年10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11時30分。

七、報到時間：當日上午8時起至9時整，逾時不予報到即視同放棄。

八、收件時間：當日上午11時30至11時45分（逾時視同放棄)。

九、比賽地點：**彌陀區南寮漁港海岸光廊**

十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國民中、小學及公私立幼兒園在籍學童。

十一、比賽規定：

（一）繪畫主題及範圍：漁鄉風情（彩繪漁港、虱目魚產業、彌陀區海岸景色及當日活動內容)。

（二）分組方式：採幼兒園、低年級（國小一、二年級)、中年級（國小三、四年級)、高年級（國小五、六年級)、國中組等五組，分別錄取優勝作品。

（三）材料規格：畫紙由承辦單位提供背面蓋有戳記之四開圖畫紙，其餘繪畫用具請自行準備。

（四）參賽者應於規定範圍內現場作畫，不得由他人代筆或臨摹或抄襲模仿他人作品，若經大會有關人員發現，即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（五）參賽者安全由所屬學校（幼兒園）帶隊老師或家長自行負責。

十二、評審方式：

（一）由承辦單位聘請美術專家進行評審。

（二）比賽當日下午 2 時於壽齡國小禮堂公開評審，歡迎前往參觀。

（三）得獎名單經評審確認無誤後，於比賽當日下午 6 時前公告於壽齡國小網站（https://www.sli.kh.edu.tw/ 校網左列「最新訊息」）。

十三、獎勵方式：

（一）特優獎(視同第一名)：各組錄取三名，市府獎狀乙紙，禮品券 500 元。

（二）優等獎(視同第二名)：各組錄取六名，市府獎狀乙紙，禮品券 300 元。

（三）佳作獎(視同第三名)：各組錄取九名，市府獎狀乙紙，禮品券 100 元。

（四）入　選：依參賽人數酌取名額，市府獎狀乙紙。

（五）指導獎：各組獲特優、優等、佳作獎之指導老師，由承辦單位呈報市府獎勵，各頒發獎狀乙紙。

（六）指導獎以不重複敘獎為原則（同時指導多件得獎，僅獎勵名次高者）。

（七）完成繳件作品者，於繳件完成時領取參賽紀念品 1 份。

（八）**前三名得獎者及其指導獎請於 10 月 25 日(星期日)到活動典禮台參加頒獎活動(頒獎時間於比賽現場及學校最新消息欄公告成績時同步公布)，領取獎狀及獎品，無法參加者請可請代理人協助領取或於比賽結束後 2 週內自行前往壽齡國小學輔處領取(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，代領人亦同)，入選獎由承辦單位寄送至所屬學校代為頒發。**

十四、工作人員及帶隊老師給予公假並得於活動結束後補假 1 天，唯課務自理。

十五、附則：

（一）作品不論得獎與否，概不退件，由主辦單位永久保留使用權。

（二）得獎名單經上網公告後，若有資料繕打錯誤需補(更)正者，請於公告後 **1 週內**電洽壽齡國小學輔處更正，逾時致造成後續獎狀製作有誤時由得獎者自行負責。

（三）參賽者需將圖畫紙背後資料欄確實清楚填寫，若有資料填寫不齊備或不清楚，致造成主辦單位難以辨識處理者，視同棄權論。

（四）每位參賽者限畫(交)1 張作品，超過繳交張數經主辦單位查獲者，視同棄權，不得參加評選。

十六、本計畫經區公所陳　市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